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Group

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相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月期間(「二零一九年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500,000新加坡元，預計本集團將於本年度錄得介乎約7,800,000新加坡元至8,100,000新加坡元的較高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新加坡政府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就COVID-19推行局部封鎖(稱為「阻斷」)措施，導致除必要服務外，大部分經濟活動受到限制。於阻斷期間，新加坡暫停營運及限制外出就餐。延緩COVID-19擴散的措施已對本集團營運以及新加坡經濟造成重大影響。於政府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起分階段解除阻斷措施後，經濟活動逐步恢復及人們可以到餐飲店就餐，惟須於餐廳內保持距離。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支持新加坡政府作出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暫停餐廳營運、縮短營業時間及保持社交距

離，導致餐廳的客座人次減少。本集團餐廳於阻斷期間保持開放外帶及外賣業務且我們於新加坡的所有餐廳已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起恢復全面營業。本集團持續監察形勢發展並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期間下半年開始營運三間餐廳，彼等的全面營運業績於二零一九年期間尚未反映。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COVID-19爆發前開始營運兩間餐廳。然而，本集團受到因阻斷措施導致到餐廳就餐的人數急劇減少的影響。阻斷措施的不利影響被於二零一九年期間下半年及本年度開始營運的新餐廳所貢獻的收入所部分抵銷。本年度的收入較二零一九年期間的十一個月期間最終減少約500,000新加坡元。

除收入下滑外，董事會認為本年度內有關除稅後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在當前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確認撇銷及減值虧損(預計介乎約3,000,000新加坡元至3,300,000新加坡元)所致。撇銷及減值虧損涵蓋本集團尚未行使租賃物業的續期選擇權的餐廳的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以及相應餐廳的關閉。於考慮COVID-19對授權經營商營運的負面影響後，亦對來自授權經營商的若干按金及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董事會認為，本年度除稅後虧損增加亦由於上文所述的於二零一九年期間下半年開業餐廳及於本年度開業新餐廳的全年營運所產生的租賃付款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仍在審閱且須待本公司核數師落實及確認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分別於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會議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目前可得資料進行的初步估計，而並非基於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初步評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有關本年度全年業績的公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計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偉傑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賴偉傑先生(主席)、何智毅先生(行政總裁)、葉偉漢先生(財務總監)及陳千楓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煜添先生；及獨立非執董事為招偉榮先生、羅頌霖先生及朱正熙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位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group.com.hk。